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7月27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

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业绩比较基准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嘉实成长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上证A股指数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5%+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35%
2	嘉实瑞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恒生指数收益率×40%（人民币计价）+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5%
3	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增长率×95%+同业存款收益率×5%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
4	嘉实核心优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1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4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5	嘉实成长增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50%+中债总指数*5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6	嘉实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50%+中债总指数*5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0%
7	嘉实消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20%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75%+恒生消费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8	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60%*巨潮200（大盘）指数收益率+4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30%
9	嘉实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60%*巨潮500（小盘）指数收益率+4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	中证小盘5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30%
10	嘉实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期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前）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5%
11	嘉实逆向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
12	嘉实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13	嘉实惠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5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14	嘉实新起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50%+中债总指数*5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5%+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5%
15	嘉实主题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95%+上证国债指数*5%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
16	嘉实港股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7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15%	恒生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17	嘉实企业变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
18	嘉实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25%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19	嘉实港股互联网产业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20%	恒生科技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20	嘉实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战略新兴产业综合指数收益率×75%+恒生指数收益率×5%+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20%	北证50成份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0%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21	嘉实多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10%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22	嘉实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5%	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
23	嘉实优势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24	嘉实创新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5%+恒生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20%	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65%+恒生科技指数收益率*2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25	嘉实前沿科技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财富指数收益率×20%	中证科技100指数收益率*60%+恒生科技指数收益率*30%+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26	嘉实产业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1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27	嘉实低价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5%+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5%
28	嘉实稳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总财富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29	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	一年期银行定期储蓄存款的税后利率	中债-综合全价(1年以下)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0	嘉实稳和6个月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1	嘉实稳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中债-0-3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2	嘉实季季惠享3个月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调整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33	嘉实汇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4	嘉实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中债-优选投资级信用债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5	嘉实债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债券指数	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6	嘉实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6%	中债-1-5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5%+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0%
37	嘉实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债券总指数	中债-综合财富(3-5年)指数收益率*7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0%
38	嘉实方舟6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80%+6个月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中证800指数收益率*2.5%+恒生指数收益率(人民币计价)*2.5%	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5%+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5%
39	嘉实多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恒生指数收益率*3%(人民币计价)	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5%
40	嘉实同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恒生指数收益率*3%(人民币计价)	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5%
41	嘉实领航聚优积极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0%+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收益率*80%+中证纯债债券型基金指数收益率*20%

上述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原因、差异及影响详见附件《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二、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包括：（1）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业绩比较基准、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的基本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2）更新基金管理人和/或相应基金托管人的基本信息。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前述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各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三、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自2026年7月27日起生效。

四、其他事项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jsfund.cn

（二）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

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7日

附：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1. 嘉实成长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上证A股指数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5%+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3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0%降低到65%，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提高到35%。在基准要素的选取方面，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从“上证A股指数”调整为“中证800指数”，并新增“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A股）、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股票资产30%-75%、债券资产20%-65%，对收益型资产类（包括收益型股票和债券）的投资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40%，对国债的投资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20%，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中至少有80%属于本基金名称所显示的投资内容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65%与35%。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向本基金主题界定的收益型股票，通过精选收益型股票，从而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

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2. 嘉实瑞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50%+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40%（人民币计价）+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 $\times$ 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 $\times$ 1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2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90%降低到75%，并对A股股票和港股通标的股票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予以调整优化，其中：A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提高到60%，港股通标的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40%降低到15%；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提高到25%。在基准要素的选取方面，A股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从“沪深300指数”调整为“中证800指数”，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从“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港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开放期内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封闭期内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10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75%与2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A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60%与15%。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公司基本面进行持续跟踪分析，挖掘A股与港股通范围内的优质公司，从而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

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和“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分别作为A股股票和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3. 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增长率 $\times 95\%$ + 同业存款收益率 $\times 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85\%$ + 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1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95%降低到85%，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提高到15%，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降低到0%。在基准要素的选取方面，股票资产所使用的基准要素保持不变，新增“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不再使用现金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同业存款收益率”，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投资策略、实际投资风格及长期定位。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A股）、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与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股票资产30%-95%、债券0-7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5%与15%。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

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4. 嘉实核心优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 $\times$ 70%+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2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5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 $\times$ 4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基准中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仍为90%保持不变，但对A股股票和港股通标的股票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予以调整优化，其中：A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0%降低到50%，港股通标的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提高到40%。在基准要素的选取方面，A股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从“中证800指数”调整为“沪深300指数”，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从“恒生指数”调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港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公司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90%与10%，其中将股票资产中A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50%与40%。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向本基金界定的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公司股票，通过投资于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沪深300指数”和“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分别作为A股股票和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5. 嘉实成长增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50%+中债总指数*5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增加至85%、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降低至15%；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股票部分从“沪深300指数”变更为“中证800指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A股）、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5%与15%。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以自下而上的投资策略为主，寻找能够受益中国经济转型创新、具备领先优势与核心竞争力的优秀企业，以合理估值买入并长期持有，获取长期稳定收益，从而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6. 嘉实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300} \times 50\% + \text{中债总指数} \times 5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800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 \text{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增加至8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降低至20%；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股票部分从“沪深300指数”变更为“中证800指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A股）、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0%与20%。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采用宏观策略、中观策略、个股策略挖掘优质公司，从而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7. 嘉实消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 \text{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 \times 75\% + \text{恒生消费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 \text{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1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增加至85%，其中：A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降低到75%，港股通标的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提高到1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降低至15%。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选取“恒生消费指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港股指数与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0-50%，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消费行业范围内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5%与1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75%与10%。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向消费行业相关公司，并通过自上而下及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挖掘优质的上市公司，从而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主题界定、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恒生消费指数”作为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8. 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 $60\% \times \text{巨潮200（大盘）指数收益率} + 40\% \times \text{中债总指数收益率}$ 。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70\% + \text{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3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0%增加至7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40%降低至30%；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股票部分从“巨潮200（大盘）指数”变更为“沪深300指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A股）、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浮动范围40%-75%、债券投资比例浮动范围20%-55%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70%与30%。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在全面评估证券市场现阶段的系统性风险和预测证券市场中长期预期收益率并制订大类资产配置比例的基础上，重点投资于具有竞争优势的行业龙头、优势企业的上市公司的股票，通过基本面分析挖掘行业优势企业，获取稳定的长期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沪深300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9. 嘉实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60%*巨潮500（小盘）指数收益率+4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小盘5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3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60%增加至7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40%降低至30%；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股票部分从“巨潮500（小盘）指数”变更为“中

证小盘500指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产品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A股）、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浮动范围40%-75%、债券投资比例浮动范围20%-55%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70%与30%。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在全面评估证券市场现阶段的系统性风险和预测证券市场中长期预期收益率并制订大类资产配置比例的基础上，重点投资于预期利润或收入具有良好增长潜力的成长型上市公司的股票，从公司基本面分析入手挑选具有成长潜力的股票。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小盘500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0. 嘉实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同期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前）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股票资产（A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提高到75%，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提高到25%，现金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0%降低到0%。在基准要素的选取方面，新增“沪深300指数”作为股票资产（A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新增“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不再使用现金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同期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前）”，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A股）、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与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30%-80%、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5%-7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75%与25%。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优先进行行业配置，然后在行业内精选个股，挖掘优质公司，从而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选取“沪深300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总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1. 嘉实逆向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将基准中股票资产（A股股票）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提高到9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降低到10%，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A

股）、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80%-95%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90%与10%。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2. 嘉实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增加至2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降低至10%。在基准要素的选取方面，A股股票部分基准要素从“沪深300指数”变更为“中证800指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港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比例为0-50%等投资比例限制，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90%与10%，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70%与20%。

本基金将重点投资于价值低估同时具有长期增长潜力的个股品种，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A股

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3. 嘉实惠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5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A股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增加至9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降低至10%。在基准要素的选取方面，股票部分基准要素从“沪深300指数”变更为“中证800指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转成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90%与10%。

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本基金主要在对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长期跟踪和深入分析的基础上，挖掘和把握公司基本面改变所带来的阶段性投资机会，力争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4. 嘉实新起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50%+中债总指数*5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5%+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基准要素和要素权重。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股票部分从“沪深300指数”变更为“中证800指数”。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增加到75%、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0%降低至25%，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75%与25%。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优化大类资产配置和选择高安全边际的证券，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5. 嘉实主题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95%+上证国债指数*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基准要素和要素权重。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股票部分从“沪深300指数”变更为“中证800指数”，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

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95%降低至85%、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增加至15%，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受益于新兴动力主题的股票比例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4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5%与15%。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向本基金定义的新兴动力主题相关股票，充分把握驱动中国经济发展和结构转型所带来的主题性投资机会，并在主题的指引下精选具有高成长潜力的上市公司，力争获取长期、持续、稳定的超额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主题界定、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6. 嘉实港股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7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1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恒生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基准要素权重。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港股基准要素权重从70%增加至80%、A股基准要素权重从15%降低到1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5%降低至10%，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港股通股票、A股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港股指数、A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90%与10%，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港股通股票与A股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0%与10%。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7. 嘉实企业变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基准要素和要素权重。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股票部分基准要素从“沪深300指数”变更为“中证800指数”，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增加至9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降低至10%，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80%-95%，投资于企业变革主题相关的股票占非现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90%与10%。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向本基金定义的企业变革主题相关股票，深入挖掘上市公司发生变革带来效率提升或者跨越发展的投资机遇。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

风格与主题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主题界定、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8. 嘉实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 $\times$ 75%+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times$ 2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 $\times$ 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 $\times$ 2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基准要素和要素权重。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股票部分增加港股通标的股票基准要素“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权重设置为20%。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A股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5%降低至7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5%降低至10%，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港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比例为0-50%，投资于价值成长主题相关股票的资产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90%与10%，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股票与港股通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70%与20%。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和精选个股，力争实现基金资产持续稳定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

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作为港股通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9. 嘉实港股互联网产业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收益率 $\times$ 8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恒生科技指数收益率 $\times$ 9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增加至9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降低至10%；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从“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变更为“恒生科技指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港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互联网产业核心资产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90%与10%。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主要投向香港上市的互联网产业核心资产相关公司，将通过对多种因素的综合分析，发掘互联网科技相关行业的投资机会，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主题界定、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恒生科技指数”作为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20. 嘉实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国战略新兴产业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75%+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5%+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北证50成份指数收益率 $\times$ 8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A股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5%增加至80%、删除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A股股票部分从“中国战略新兴产业综合指数”变更为“北证50成份指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股票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封闭期内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100%，其中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0%与20%。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主要投向流动性良好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优质企业，将通过对企业的研究和精选，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定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北证50成份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21. 嘉实多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A股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0%增加至75%、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降低至15%；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A股股票部分从“沪深300指数”变更为“中证800指数”、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从“恒生指数”变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与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港股通指数与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0-50%，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A股股票资产、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75%、10%与15%。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主要投向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通过行业精选与个股精选相结合的策略，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和“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分别作为A股股票部分和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22. 嘉实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95\% + \text{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 \times 85\% + \text{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1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95%降低至85%、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5%增加至15%；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股票部分从“沪深300指数”变更为“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股票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且将80%以上的股票资产投资于快速成长行业中的领先成长公司，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5%与15%。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将在快速成长行业备选库中寻找市场占有率较高、具有较强竞争优势的领先成长公司，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持有人获取长期、持续的超额收益。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23. 嘉实优势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 $\text{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 \text{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收益率*85%+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增加至85%、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增加至15%；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股票部分从“沪深300指数”变更为“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股票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5%与15%。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精选具有一定核心优势的且成长性良好、价值被低估的上市公司股票，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相对成长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24. 嘉实创新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5%+恒生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收益率*65%+恒生科技指数收益率*2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5%提高至25%、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降低至10%；基准指数选取方面，A股股票部分从“中证800指数”变更为“中

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从“恒生指数”变更为“恒生科技指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行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港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不低于60%（其中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投资于创新先锋主题相关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90%与10%，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65%与25%。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向创新先锋主题相关证券，通过深入的基本面研究分析，精选符合科技创新、医疗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消费升级、产业升级等方向，核心竞争力较强，且可持续成长性的企业构建股票投资组合，从而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主题界定、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国战略新兴产业成份指数”和“恒生科技指数”分别作为A股股票和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25. 嘉实前沿科技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 $\times$ 80%+中债总财富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科技100指数收益率 $\times$ 60%+恒生科技指数收益率 $\times$ 30%+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10%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A股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降低至60%、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

从0%提高至30%、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降低至10%；基准指数选取方面，A股股票部分从“中证800指数”变更为“中证科技100指数”，同时增加“恒生科技指数”作为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港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其中港股通标的股票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投资于前沿科技企业范围内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90%与10%，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60%与30%。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向前沿科技企业范围内股票，并在此基础上通过自上而下及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挖掘优质的上市公司，构建股票投资组合，从而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投资风格与主题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主题界定、市值覆盖、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科技100指数”和“恒生科技指数”分别作为A股股票和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26. 嘉实产业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5%+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1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A股

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0%降低至60%、港股通标的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提高至25%、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降低至15%；基准指数选取方面，A股股票部分从“中证800指数”变更为“沪深300指数”，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从“恒生指数”变更为“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港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5%与1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60%与25%。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公司基本面进行持续跟踪分析，挖掘A股与港股通范围内的优质公司，从而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沪深300指数”和“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分别作为A股股票和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27. 嘉实低价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5%+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5%

（2）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将基准中A股股票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提高至85%、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降低至15%，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长期定位、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并按照要求规范债券资产部分业绩比较基准要素的表述。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股票、债券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A股指数、债券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80%-95%、投资于低价股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等投资比例限制，以及本基金的长期定位，本基金将A股股票资产与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85%与15%。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28. 嘉实稳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总财富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增加至90%、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降低至10%；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债券部分从“中债总财富指数”变更为“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股票部分从“沪深300指数”变更为“中证800指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A股股票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债券指数、A股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45%等限制，以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将债券资产与A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90%与10%。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

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精选行业和个股的策略。以公司行业研究员的基本分析为基础，同时结合数量化的系统选股方法，精选价值被低估的投资品种。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29. 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一年期银行定期储蓄存款的税后利率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1年以下)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定期存款利率基准变更为债券指数加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基准要素，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为95%，流动性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为5%；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债券部分选取“中债-综合全价(1年以下)指数”，同时增加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现金类资产等，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债券指数、存款利率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本基金主要目标是在保持传统货币市场基金的本金稳妥、高流动性特点的同时，通过适当延长基金投资组合的久期，投资于期限稍长的固定收益工具，获取更高的投资收益，以及预期的资产配置比例中枢，本基金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95%；并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要素，将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5%。

基于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本基金的久期不超过一年，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综合全价(1年以下)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30. 嘉实稳和6个月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0%降低至95%、流动性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增加至5%；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债券部分从“中债总全价指数”变更为“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同时增加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现金类资产等，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债券指数、存款利率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本基金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95%，并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将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5%。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

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31. 嘉实稳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0-3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0%降低至95%、流动性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增加至5%；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债券部分从“中债总全价指数”变更为“中债-0-3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同时增加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现金类资产等，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债券指数、存款利率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本基金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95%，并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将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5%。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0-3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32. 嘉实季季惠享3个月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90%提升至95%、流动性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降低至5%；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债券部分从“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变更为“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现金类资产等，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债券指数、存款利率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本基金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95%；并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将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5%。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33. 嘉实汇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90%提升至95%、流动性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降低至5%；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债券部分从“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变更为“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现金类资产等，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债券指数、存款利率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本基金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将债券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95%；并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将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5%。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综合全价(1-3年)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34. 嘉实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优选投资级信用债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0%降低至85%、可转换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增加至10%，流动性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增加至5%；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债券资产部分从“中国债券总指数”变更为“中债-优选投资级信用债财富(总值)指数”，同时增加“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和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分别作为可转换债券部分和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

产品的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可转债、现金类资产等，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债券指数、可转债指数、存款利率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本基金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其中信用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80%；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20%。本基金将信用债、可转债部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5%、10%，并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将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5%。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在宏观经济趋势研究、货币及财政政策趋势研究的基础上，以中长期利率趋势分析和债券市场供求关系研究为核心，自上而下地决定债券组合久期、动态调整大类金融资产比例，结合收益率水平曲线形态分析和类属资产相对估值分析，优化债券组合的期限结构和类属配置，并综合考量信用债券的信用评级，以及各类债券的流动性、供求关系和收益率水平等，自下而上地精选个券。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优选投资级信用债财富(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基金适度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将对可转换债券的债性或股性进行评估，选择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可转换债券进行投资，参照对应的债券类资产或股票类资产的投资策略予以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策略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样本覆盖、收益特征等，本基金选取“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作为可转换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35. 嘉实债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国债券指数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债券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0%降低至80%、可转换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增加至15%，流动性资产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增加至5%；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债券资产部分从“中国债券指数”变更为“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同时增加“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和活期存款基准利率分别作为可转换债券部分和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可转债、现金类资产等，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债券指数、可转债指数、存款利率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本基金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总值的80%，新股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总值的20%。本基金将债券、可转债部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0%、15%，并选取活期存款基准利率作为流动性管理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将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的基准要素权重设置为5%。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基金适度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将对可转换债券的价值进行评估，选择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可转换债券进行投资。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策略的匹配度，同时兼顾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样本覆盖、收益特征等，本基金选取“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作为可转换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36. 嘉实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6%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1-5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5%+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本基金为混合债券型二级基金，现有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6%”，为绝对收益基准，未体现股票、债券相关基准要素及权重，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A股股票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债券指数、A股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等限制，本基金将债券资产与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5%与15%，其中将债券资产中的信用债及利率债部分与可转换债券部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75%与10%；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选取中债-1-5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和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分别作为信用债及利率债部分、可转换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精选流动性高、安全边际高、具有上涨潜力的个股。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投资具有较高信用等级的中短期债券。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1-5年债券综合全价(总值)指数”和“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分别作为信用债及利率债部分、可转换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37. 嘉实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国债券总指数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财富(3-5年)指数收益率*75%+沪深300指

数收益率*15%+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10%

(4)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信用债及利率债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100%降低至75%、可转换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增加至10%、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增加至15%；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信用债及利率债部分从“中国债券总指数”变更为“中债-综合财富(3-5年)指数”，同时增加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和沪深300指数分别作为可转换债券及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A股股票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债券指数、A股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本基金将债券资产与A股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5%与15%，其中将债券资产中的信用债及利率债部分与可转换债券部分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75%与10%。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采用自上而下的行业配置策略结合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策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沪深300指数”作为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综合财富(3-5年)指数”和“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分别作为信用债及利率债部分、可转换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38. 嘉实方舟6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80%+6个月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中证800指数收益率*2.5%+恒生指数收益率(人民币计价)*2.5%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5%+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80%增加至95%、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5%增加至5%、港股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5%降低至0%、银行存款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降低至0%；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债券部分从“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变更为“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股票部分从“中证800指数”、“恒生指数”变更为“中证A500指数”，银行存款不再在基准中体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股票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债券指数、股票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0-10%等限制，本基金将债券资产与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95%与5%。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以公司行业研究员的基本面分析为基础，同时结合基金经理的分析与判断，精选价值被低估的投资品种，从而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A500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

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39. 嘉实多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恒生指数收益率*3%(人民币计价)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恒生指数收益率*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90%降低至85%、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增加至10%，港股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3%增加至5%；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债券部分从“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变更为“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A股股票部分从“中证800指数”变更为“沪深300指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A股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债券指数、股票指数、港股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0-50%等限制，本基金将债券资产与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5%与15%，其中将股票资产中的A股股票与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10%与5%。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要素。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以公司行业研究员的基本面分析为基础，同时结合基金经理的分析与判断，精选价值被低估的投资品种，从而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

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沪深300指数”作为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选取“恒生指数”作为港股通标的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40. 嘉实同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恒生指数收益率*3%(人民币计价)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800指数收益率*15%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债券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90%降低至85%、A股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7%增加至15%，港股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3%降低至0%；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债券部分从“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变更为“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股票部分从“中证800指数”、“恒生指数”变更为“中证800指数”，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股票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债券指数、股票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等限制，本基金将债券资产与股票资产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5%与15%。

本基金的债券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进行投资管理。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基准指数券种、久期、信用等级分布特征等，选取“中债-1-5年债券综合财富(总值)指数”作为债券部分的业绩比

较基准要素。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选择与配置，以公司行业研究员的基本分析为基础，同时结合数量化的系统选股方法，精选价值被低估的投资品种，从而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以及指数市值覆盖、风格特征、行业与个股分布等，本基金选取“中证800指数”作为股票部分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41. 嘉实领航聚优积极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1) 调整前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0%+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调整后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收益率*80%+中证纯债债券型基金指数收益率*20%

(2) 新的业绩比较基准选择原因、差异及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的调整涉及要素权重和基准要素：要素权重方面，将基准中的固定收益类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0%调整至20%、将现金类资产部分的基准要素权重从20%降低至0%；在基准指数的选取方面，固定收益类资产部分增加“中证纯债债券型基金指数”，权益类资产部分从“中证800指数”变更为“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同时取消活期存款利率，以使新业绩比较基准更能贴合产品的实际投资风格及运作情况。

基于基金投资范围以及预期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权益类基金、固定收益类基金等资产，相应选取与之匹配的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和中证纯债债券型基金指数作为基准要素。同时基于本基金投资于公募基金的比例不少于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本基金将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和中证纯债债券型基金指数所对应的基准要素权重分别设置为80%与20%。

本基金将在全市场范围内进行基金的选择与配置。本基金以积极的投资风格进行长期资产配置，通过构建与收益风险水平相匹配的基金组合，在控制投资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综合考虑基准指数与产品定位和投资风格的匹配度，同时兼顾考虑基准指数的表征性、认可度，本基金分别选取“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和“中证纯债债券型基金指数”作为权益类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的基准要素。

本次调整后的新基准更符合基金所投资的主要资产类别及过往实际投资运作情况，与实际产品定位、投资风格更为契合，不会对产品投资运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